

北京波智高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、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6年7月31日，以书面和邮件方式通知全体监事。
- 2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16年8月10日
- 3、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4、会议召开方式：以现场方式召开
- 5、会议主持人：监事会主席：邓章斌
- 6、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国家有关法律、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应出席监事会会议的监事人数共3人，实际出席本次监事会会议的监事共3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-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审议公司2016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》

议案内容：监事会认为，公司 2016 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；2016 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半年度报告内容与格式指引（试行）》等规则的要求，未发现公司 2016 年半年度报告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，公司 2016 年半年度报告真实反映了公司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；未发现参与半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。

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3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数 0 票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表决事项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北京波智高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议案》，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；

议案内容：为明确监事会的职责权限，规范监事会内部机构及运作程序，充分发挥监事会的监督管理作用，公司制定《北京波智高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》，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。详见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（公告编号：2016-077）

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3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数 0 票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表决事项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1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，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；

公司截止 2016 年 6 月 30 日，公司期末未分配利润 38,736,400.02 元（当年税后净利润 50,507,640.68 元，抵减以前年度亏损

-7,467,196.21 元，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,304,044.45 元)，可用于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38,736,400.02 元。

根据以上公司利润情况，综合考虑公司发展和股东利益等因素，本次现金分红方案为：以公司总股本 668,591,223.00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分配 0.52 元（含税），共计分配 35,000,000 元。本次分配不送红股、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，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。

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3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数 0 票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表决事项。

三、 备查目录文件：

《北京波智高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

北京波智高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16 年 8 月 10 日